

仁寿启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乡村污水处理站污水转运单位采购电子竞价公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乡村污水处理站污水转运单位采购。

(二)项目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三)采购内容：污水转运服务。

(四)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五)采购控制价：356280 元（此控制价包含但不限于车辆租赁费、运输费、装卸费、人工费、油费、税费等全部费用）。

(六)服务要求：

1.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或总结算费用达到 40 万元合同也自动终止。根据采购人要求需提前终止合同的，成交人需无条件配合。

2. 驾驶人员及运输过程中的安全由成交人负全责。

3. 转运范围：仁寿县范围内城区及乡镇污水处理厂（站）污水运输至指定地点。

4. 由于成交人污水装卸、运输不规范，造成的环境影响由成交人承担全部责任，若由此导致采购人被行政处罚的，所有罚款均由成交人承担。

5. 成交人提供车辆型号及数量，需满足采购人生产需要。

6. 成交人提供车辆以及驾驶人，需满足交通、道路运输管理部门的要求。

(七) 履约保证金

1. 本项目的履约保证金为 4 万元，领取成交通知书后 3 个工作日内以现金方式缴入采购人指定账户，服务期满后且无其他违约责任无息退还，必须通过成交人的基本账户以银行转账方式缴纳。

2. 接到成交通知书后 3 个工作日内未提交履约保证金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

(八) 结算办法

1. 本项目采用固定单价合同，结算单价按成交总价同比例下浮。报价包含但不限于车辆租赁费、运输费、装卸费、人工费、油费、税费、政策性费用调整及市场价格等风险的全部价格体现，成交人不得因任何原因增加任何费用，最终结算以实际发生量×结算单价据实结算。

2. 本项目采取季度结算方式，每季度末，成交人按照采购人要求提交费用支付所需全部资料且无其他违约责任的前提下，采购人支付上季度转运服务费，转入成交人指定账户（结算时提供相应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3. 因成交人原因导致未按采购人要求及时转运的，每次支付违约金 5000 元；出现 3 次，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不退还履约保证金，并要求成交人支付双倍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

4. 成交人装卸污水不规范，一经发现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不退还履约保证金，并要求成交人支付双倍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承担对采购人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并有权将成交人纳入采购人黑名单，一经纳入采购人黑名单的，成交人及其

关联方一年内不得参加采购人所有招标采购活动。

二、报名人资格要求

1. 一般要求：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承诺函）：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济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 驾驶员需提供道路运输从业人员从业资格证；

3. 污水运输车必须密封、防水、防渗、防遗撒等措施，避免污水运输途中遗撒、污染沿途环境等（提供承诺函）；

4. 成交人所派遣人员及车辆需满足本文件要求，满足道路运输相关规定（提供承诺函）。

三、竞价方式

本次采购采用电子竞价。

四、报名时间

2025年1月15日-2025年1月21日上午09:30。

未在本采购平台（<http://www.rsgqcg.com/>）入库的供应商可在报名期间先注册投标人，验证通过入库后再报名，入库供应商须符合本项目报名人资格要求。

五、投标保证金

(一)本次采购报名人应在报名截止时间前，通过本平台已入库注册的开户账号提交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金额：¥8000元（大写：捌仟元整）。开标前请确保保证金缴纳查询结果为缴纳成功，否则造成不能参与竞价的后果自负。

(二)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 非成交人，本次采购结束后五个工作日内通过本平台自动退还。

2. 成交人，在签订合同备案之后五个工作日内通过本平台自动退还。

(三)存在以下情形之一，将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并有权将投标人纳入黑名单。

1. 成交人未及时提交资料进行资格审查或因不符合报名条件恶意投标而资格审查未通过的。

2. 成交人在资格审查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 成交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六、竞价时间及规则

1. 竞价时间：2025年1月21日上午09:30-11:30。

2. 竞价规则：竞价起始控制金额为356280元，只能低于控制价报价，在竞价时间内可以多次报价，以最后一次报价为最终报价。竞价截止后报价最低的单位为成交人。若报价相同时，按报价时间先后顺序排序，首先报价单位为成交人。参与竞价单位不足两家的，项目重新采购。

（已报名成功的单位请在网站首页、网上办事下载投标人操作指南，提前熟悉竞价操作流程。）

七、资格审查

(一)参与竞价的投标人请在竞价前准备好资格审查要求的相关资料。

(二)2025年1月22日下午5:00前，成交人需提交以下资料进行资格审查：

1.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及近6个月（2024年7月-2024年12月，企业设立不足6个月的，从设立时起算）社保证明；

2. 营业执照；

3.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承诺函；

4. 驾驶员需提供道路运输从业人员从业资格证；

5. 污水运输车必须密封、防水、防渗、防遗撒等措施，避免污水运输途中遗撒、污染沿途环境等的承诺函；

6. 所派人员及车辆满足文件要求承诺函；

7. 诚信投标承诺函(格式详见附件：诚信投标承诺书)。

(三)资格审查地址：仁寿县迎宾大道479号仁寿发展大厦A栋8楼。

(四)提交审查资料复印件一式两份，每页加盖单位鲜章。

(五)采购人负责对成交人进行资格审查。未按时提供审查资料或审查不合格的取消其成交资格。

八、联系方式

业主：仁寿启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仁寿县迎宾大道479号仁寿发展大厦A栋8楼

邮编：620500

联系人：唐老师

业主联系电话：028-36788398

平台咨询电话：028-36229115

仁寿启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25年1月15日